

股票代碼：2497

資訊申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home>

公司網址：www.e-lead.com



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EAD ELECTRONIC CO., LTD.

民國 113 年度 年報
ANNUAL REPORT 2024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2 日刊印

一、發言人：

姓名：柯茂全

職稱：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話：(04)7977277

電子郵件信箱：ir@e-lead.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呂運志

職稱：經營管理室經理

電話：(04)7977277

電子郵件信箱：ir@e-lead.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溪底村工東一路 37 號

電話：(04)7977277 傳真：(04)7977271

全興一廠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溪底村工東一路 37 號

電話：(04)7977277

全興二廠地址：彰化縣和美鎮湖內里興工路 264 號

彰化廠地址：彰化縣彰化市芳草街 72-6 號

電話：(04)751642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 1 樓

網址：www.yuanta.com.tw

電話：(02) 25865859(服務專線)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黃子評、羅文振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186 號 26 樓

網址：www.ey.com/zh_tw

電話：(04)22598999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本公司網址：e-lea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民國 113 年度經營狀況.....	1
二、民國 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5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參、募資情形：.....	55
一、資本及股份	5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9

目 錄

肆、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6
六、資訊安全管理	69
七、重要契約	73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3
一、財務狀況.....	73
二、財務績效.....	74
三、現金流量.....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76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陸、特別記載事項	7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113 年我們努力突破面對挑戰，取得不錯的成果，年營收達到新台幣 46.23 億元，較去年成長 23%，創歷史新高。今年外在環境惡化，除了中國大陸景氣不明朗，再加上美國調高進口關稅，全球供應鏈競爭將更加劇烈……等不利因素因應。外在環境我們採取強化內在競爭力的對策，今年的經營重點在控制成本，並加速新產品上市及新市場的推展。我們持續去年的努力方向，印度市場上半年就可以量產出貨，並持續開拓新案。印度市場相對陌生且充滿風險，但印度是全球最具成長潛力的市場，我們將以謹慎態度投入更多的資源。此外我們將開啟策略聯盟模式，與具互補優勢的廠商合作開發產品與市場推廣。而在大陸市場的部份，ARHUD 在中國大陸市場銷量怡利位居龍頭，希望能帶動怡利全球獨家的 3D ARHUD 爭取更多車廠專案。在東南亞市場，將提供更多樣的產品也持續拓展新客戶。在歐美市場的部份，優勢新產品積極爭取客戶的合格認證與爭取中國供應鏈替代的機會。

展望今年，為確保我們的競爭力，我們以三個面向規劃：

一、公司體質方面：善用 AI 等工具提高工作效能、強化風險管理、加強對供應商議價能力。

二、產品線方面：3D ARHUD、AI VPA、PHUD 與 E-mirror 持續拓展、四輪乘用車以外智能化產品的擴展。

三、業務推廣：印度市場耕耘、歐美市場中國供應鏈取代、加速推進異業結盟。

今年經濟環境的不確定性更高，我們做好面對挑戰創造契機，持續爭取更多的新機會再創佳績。

一、民國 113 年度經營狀況

（一）營收方面：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 46 億 2 千 3 百餘萬元，較 112 年度增加 23%。

（二）支出方面：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營業費用為 7 億 4 千 8 百餘萬元，較 112 年度增加 15%。

（三）損益方面：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3 億 7 千 9 百餘萬元，較 112 年度增加 63%。

(四)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合併	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4,623,396	3,766,293
營業成本	(3,425,396)	(2,867,240)
營業毛利	1,197,427	899,053
營業費用	(748,532)	(650,006)
營業利益	448,895	249,0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385	24,283
稅前淨利	469,280	273,330
所得稅費用	(89,778)	(40,738)
本期淨利	379,502	232,5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0,153	(8,4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9,655	224,096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9	1.89
資產報酬率(%)	8.94	6.2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15	10.98
純益率(%)	8.21	6.18

(五) 研究發展專案與產品開發執行成果

1. 3D ARHUD 扁平化
2. 3D AR Creator 軟體開發
3. PHUD 全景 HUD 先期技術開發
4. AI 浮空 VPA 先期開發

二、民國 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及產銷政策

1. ARHUD 與其他新產品接案
2. 印度市場耕耘，深度擴展印度市場
3. 四輪乘用車以外的路線擴展
4. 獲得歐美車廠專案
5. 加速推進異業結盟

(二) 研究發展專案與產品開發計劃

1. 3D ARHUD 量產車型開發與量產準備
2. 3D AR Creator 軟體開發
3. AI VPA 人工智能交互介面開發
4. ARHUD Lite 各量產車型開發
5. PHUD 量產車型開發與量產準備
6. 電子式數位後照鏡開發與量產準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我們擁有怡利台灣、怡利江蘇、怡利泰國三個完整的生產基地，都已通過各大車廠嚴格審廠，具備合格供應商資格，面對國際大廠的激烈競爭，我們將善用創新能力、車廠 Tier 1 體質與地緣優勢，以突破性的創新迎接未來的挑戰。

我們會依循既定目標與計劃並徹底推動執行，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我們支持與鼓勵，謝謝大家。

董事長：陳錫勳



總經理：陳錫勳



會計主管：陳碧環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一)

114 年 4 月 12 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錫勳	男 61-70	112.06.15	3 年	72.6.22	9,805,449	8.25%	9,868,149	8.04%	2,713,660	2.21%	0	0%	台灣大學物理系 清華大學資訊工程所博士 班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副 董事長、總經理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董事長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董事 E-LEAD TECHNOLOGY CO., LTD.(B.V.I.)董事長 泰崎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E-LEAD ELECTRON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副董事長	陳錫蒼	兄弟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錫蒼	男 61-70	112.06.15	3 年	72.6.22	10,418,041	8.76%	10,578,041	8.61%	2,262,185	1.84%	0	0%	臺灣海洋大學電子工程系 雲林科技大學企管碩士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董 事長、總經理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 公司董事 台灣數位光訊科技(股)公 司獨立董事 福貞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 事	董事長 怡佳投資事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KOSO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 E-LEAD ELECTRON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董事長	陳錫勳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程灯貴	男 61-70	112.06.15	3 年	109.6.16	1,049,904	0.88%	1,049,904	0.85%	0	0%	0	0%	台灣大學數學系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監 察人	迪奇鴨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傅玉枝	女 61-70	112.06.15	3 年	105.6.8	693,372	0.58%	791,372	0.64%	515,758	0.42%	0	0%	中國醫藥大學護理系	仲港忠孝醫院副院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明壽	男 61-70	112.06.15	3 年	109.6.16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 中所所長 帝寶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國富港華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董事暨國際事務長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監 察人	福貞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帝寶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富港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主席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啓仲	男 61-70	112.06.15	3 年	106.6.13	0	0%	0	0%	0	0%	0	0%	福貞控股(股)公司監察人 大葉大學管理碩士 福州大學管理學博士 廷鑫興業(股)公司獨立董 事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宏祥會計代書聯合事務所所長 開豐英利工業(股)公司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商學院兼 任講師 大葉大學助理教授 宏祥國際財經顧問有限公司執行長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正駿	男 61-70	112.06.15	3年	106.6.13	0	0%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 博士 社團法人台中市磐石會秘書長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凌嘉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顯東	男 61-70	112.06.15	3年	106.6.13	0	0%	0	0%	0	0%	0	0%	美國猶他州立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資策會資訊技術處、企劃室、產業情報研究所等部門企劃室副主任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資深總監 經濟部技術處「產業技術知識服務計畫-資訊軟體領域(ITIS)」計畫主持人 亞太產業分析專業協進會理事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顧問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蔣榮霖	男 61-70	112.06.15	3年	112.6.15	0	0%	0	0%	0	0%	0	0%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創威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創威光電(股)公司董事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設置審計委員會，無監察人之設置。

2、董事資料(二)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 事家數
陳錫勳	陳錫勳董事長畢業於台灣大學物理系、曾就讀大葉大學電機研究所及清華大學博士班。歷任公司研發主管、總經理、副董事長及董事長；亦兼子公司怡利(江蘇)董事長兼總經理。在董事會以董事長之角色，向所有董事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且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	0
陳錫蒼	陳錫蒼副董事長畢業於海洋大學電子工程系及雲林科技大學企管碩士。歷任公司總經理及董事長。亦兼任子公司怡利(泰國)董事長。具備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以要求經營團隊擬定營運策略略以執行。		0
程灯貴	程灯貴董事畢業於台灣大學數學系，任迪奇鴨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熱稔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以要求經營團隊擬定營運策略略以執行。		0
林明壽	林明壽董事畢業於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董事主席，兼任其他上市公司獨立董事，亦曾任大學講師及上市公司監察人。熱稔會計準則、財務及稅務法規，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財務及稅務管理相關寶貴意見。		2
傅玉枝	傅玉枝董事畢業於中國醫藥大學護理系，任醫院副院長，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營運管理相關寶貴意見，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		0
蔡啓仲	蔡啓仲董事為福州大學經濟管理學院企管博士、AAIA 國際會計師，經營財稅代書聯合事務所、財經顧問公司、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及大學兼任講師，熱稔企業管理、會計準則、財務及稅務法規。借重其專才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0
張正駿	張正駿董事畢業於文化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博士，具人資管理實務。曾任台中磐石會秘書長，兼任其他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借重其專才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 事家數
吳顯東		吳顯東董事畢業美國猶他州立大學電腦科學碩士，曾任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資深產業顧問、台灣亞太產業分析專業協會理事，借重其專才以提升董事會技術管理、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蔣榮霖		蔣榮霖董事淡江大學國貿系畢業，任職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熟諳企業管理、會計準則、財務及稅務法規。借重其專才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0

董事會多元化情形：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年齡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						法律
					經營管 理營業 判斷	財務 及會計	危機 處理	產業 專業	國際 市場觀	領導與 決策能 力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陳錫勳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V	
副董事長	陳錫蒼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V	
董事	程灯貴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董事	傅玉枝	中華民國	女	61-70	V		V			V	
董事	林明壽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蔡啓仲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張正駿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獨立董事	吳顯東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獨立董事	蔣榮霖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V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請詳「參、四、(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說明」。若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未來將增加女性董事席次，預計115年達成目標；未來亦將盡力降低董事年齡，朝年輕化為目標。

(二)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設置董事席次共9席，其中獨立董事4席，達全體席次之44%，並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董事間並無超過半數之席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三)董事會就成員組成訂訂多元化之政策揭露於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

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12 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錫勳	男	109.06.16	9,868,149	8.04%	2,713,660	2.21%	0	0%	台灣大學物理系 清華大學資訊工程所博士班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副董 事長、總經理	桑崎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董事長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董事 E-LEAD TECHNOLOGY CO., LTD.(B.V.I.)董事長 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陳錫蒼	兄弟	詳二、 (三)
行銷處副總 經理	中華民國	吳睿陞	男	107.02.07	0	0%	0	0%	0	0%	建國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怡利電機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機構研發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政基	男	108.08.07	0	0%	53	0%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台達電子機構工程師、經理	無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柯茂全	男	108.08.07	50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金碩士 怡利電機經營室經理	無	無	無	無	
電子研發一 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芳	男	108.08.07	8,998	0.01%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所碩士 怡利電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電子研發二 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勝男	男	108.08.07	0	0%	3,000	0%	0	0%	大葉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怡利電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生產處副總 兼任研發中 心技術副總	中華民國	黃振昌	男	110.08.26	0	0%	0	0%	0	0%	勤益工專、建國科大 怡利電子工程組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營室大陸 組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敏男	男	111.03.16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材料工程與科學系 怡利電採購部經理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經營管理室 泰國組協理	中華民國	陳俊銘	男	111.08.03	0	0%	24	0%	0	0%	聯合工專光電系 怡利電子採購課長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陳翠足	女	091.05.31	2,000	0%	0	0%	0	0%	僑光商專會計系 源恆工業(股)公司會計課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碧環	女	095.05.01	2,142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彰師大管理學碩士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副領組	無	無	無	無	
品保處副總	中華民國	陳什祐	男	111.08.03	1,049	0%	0	0%	0	0%	虎尾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 美利達工業專員 怡利電子品保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資材處處長	中華民國	張愛雯	女	108.08.07	0	0%	0	0%	0	0%	建國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橫東科技大學 怡利電子採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產品企劃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儒賢	男	108.08.07	0	0%	0	0%	0	0%	南開工專計算機工程組 怡利電子資訊專員 怡利電子產品企劃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生產處協理	中華民國	施純欽	男	110.08.26	0	0%	0	0%	0	0%	建國工專電機科 怡利電子生產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產品企劃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婉婷	女	111.08.03	10,025	0.01%	3,075	0%	0	0%	大葉大學企業管理系 怡利電子產品企劃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業四部協理	中華民國	莊蕙璉	女	111.08.03	6,000	0%	0	0%	0	0%	虎尾技術學院工業工程管理 怡利電子業四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上列持有股數係113年4月14日股東停止過戶日登記之股數。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董事長學經歷具足，又本公司於112年6月16日新增一名獨立董事及一名外部董事，符合公司治理。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1. 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

4.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5. 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6. 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

7. 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達百分之十以上，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前一年度增加者。

8. 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損益衰退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五百萬元，及平均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增加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十萬元者。

9. 公司有前述1或5之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二)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方式)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陳錫勳	0	0	0	0	1,705	1,705	18	18	1,723 0.45%	1,723 0.45%	8,666	0	614	0	11,003 2.90%	11,003 2.90%	無
副董事長	陳錫蒼	0	0	0	0	1,705	1,705	18	18	1,723 0.45%	1,723 0.45%	6,354	0	404	0	8,481 2.23%	8,481 2.23%	無
董事	程灯貴	0	0	0	0	1,137	1,137	30	30	1,167 0.31%	1,167 0.31%	0	0	0	0	1,167 0.31%	1,167 0.31%	無
董事	林明壽	0	0	0	0	1,137	1,137	18	18	1,155 0.30%	1,155 0.30%	0	0	0	0	1,155 0.30%	1,155 0.30%	無
董事	傅玉枝	0	0	0	0	1,137	1,137	18	18	1,155 0.30%	1,155 0.30%	0	0	0	0	1,155 0.30%	1,155 0.30%	無
董事	林漢年**	0	0	0	0	568	568	12	12	580 0.15%	580 0.15%	0	0	0	0	580 0.15%	580 0.15%	無
獨立董事	蔡啓仲	600	600	0	0	0	0	12	12	612 0.16%	612 0.16%	0	0	0	0	612 0.16%	612 0.16%	無
獨立董事	張正駿	600	600	0	0	0	0	15	15	618 0.16%	618 0.16%	0	0	0	0	618 0.16%	618 0.16%	無
獨立董事	吳顯東	600	600	0	0	0	0	30	30	630 0.17%	630 0.17%	0	0	0	0	630 0.17%	630 0.17%	無
獨立董事	蔣榮霖	600	600	0	0	0	0	30	30	630 0.17%	630 0.17%	0	0	0	0	630 0.17%	630 0.17%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不同之合理酬金。該獨立董事之酬金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酬金，而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不同之合理酬金。該獨立董事之酬金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酬金，而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林漢年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H	本公司 (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林漢年、蔡啓仲、張正駿、吳顯東、蔣榮霖	林漢年、蔡啓仲、張正駿、吳顯東、蔣榮霖	林漢年、蔡啓仲、張正駿、吳顯東、蔣榮霖	林漢年、蔡啓仲、張正駿、吳顯東、蔣榮霖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陳錫勳、陳錫蒼、程灯貴、林明壽、傅玉枝	陳錫勳、陳錫蒼、程灯貴、林明壽、傅玉枝	程灯貴、林明壽、傅玉枝	程灯貴、林明壽、傅玉枝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陳錫蒼	陳錫蒼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陳錫勳	陳錫勳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 (D)(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8)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總經理	陳錫勳													
副總經理	吳睿陞													
副總經理	蔡敏男													
副總經理	柯茂全													
副總經理	楊政基	20,526	21,863	0	0	14,045	15,385	2,979	0	2,979	0	37,550	40,227	無
副總經理	陳志芳											9.89%	10.60%	
副總經理	江勝男													
副總經理	黃振昌													
副總經理	陳仟祐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蔡敏男、柯茂全、陳仟祐	柯茂全、陳仟祐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睿陞、楊政基、陳志芳、江勝男、黃振昌	吳睿陞、楊政基、陳志芳、江勝男、黃振昌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錫勳	陳錫勳、蔡敏男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9 人	9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6)		領取 自 公司 轉 事 母 公 司 酬 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錫勳	5,772	5,772	0	0	2,894	2,894	614	0	614	0	9,280 2.45%	9,280 2.45%	0
副董事長	陳錫蒼	4,446	4,446	0	0	1,908	1,908	404	0	404	0	6,758 1.78%	6,758 1.78%	0
副總經理	蔡敏男	1,831	3,168	0	0	1,305	2,645	277	0	277	0	3,413 0.90%	6,090 1.60%	0
副總經理	吳睿陞	2,218	2,218	0	0	1,685	1,685	357	0	357	0	1,126 1.12%	4,260 1.12%	0
副總經理	陳志芳	1,871	1,871	0	0	1,473	1,473	312	0	312	0	3,656 0.96%	3,656 0.96%	0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元)	現金金額 (元)	總計 (元)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1.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錫勳	0	4,576	4,576	1.21%
	2. 副董事長	陳錫蒼				
	3. 行銷處副總	吳睿陞				
	4. 機構研發副總	楊政基				
	5. 總管理處副總	柯茂全				
	6. 電子研發一處副總	陳志芳				
	7. 電子研發二處副總	江勝男				
	8. 生產處副總兼任 研發中心技術副總	黃振昌				
理	9. 經管室大陸組 副總經理	蔡敏男				
	10. 經營管理室泰國組 協理	陳俊銘				
	11. 稽核室經理	陳翠足				
	12. 財務部經理	陳碧環				
	13. 品保處副總	陳仟祐				
	14. 資材處處長	張雯雯				
	15. 產品企劃部協理	陳儒賢				
	16. 生產處協理	施純欽				
	17. 產品企劃部協理	林婉婷				
	18. 業四部協理	莊蕙璉				
人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112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1.96%	11.96%	6.86%	6.8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4.03%	15.13%	9.89%	10.60%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董事酬金：依據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董事不論公司盈虧酌支車馬費，報酬則依其實際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其所擔任之職務、所承擔之責任及貢獻，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 (3) 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酬勞不高於5%。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給予合理報酬。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已於 114 年 3 月 10 日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董事會決議通過。
- (4) 未來風險：本公司已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以防範可能之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錫勳	6	0	100	
董事	陳錫蒼	6	0	100	
董事	程灯貴	6	0	100	
董事	林明壽	6	0	100	
董事	傅玉枝	6	0	100	
董事	林漢年	4	0	100	113 年 6 月 12 日解任
獨立董事	蔡啓仲	4	2	66.67	
獨立董事	張正駿	6	0	100	
獨立董事	吳顯東	6	0	100	
獨立董事	蔣榮霖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董事會以公司治理評鑑為目標，提昇資訊透明度。民國 113 年 1 月 24 日及 114 年 1 月 15 日董事會討論有關經理人年終獎金及 113 年 7 月年度調薪，兼任經理人之董事依法離席迴避。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詳三、(一)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及 3. 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特別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一年	113.1.1~113.12.31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薪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成員自 評、審計委員會 自評及薪資報酬 委員會自評	同註 5 內容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3.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5 日提報董事會。

(1) 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共計 45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5)」36 項、「佳(4)」6 項、「良好(3)」3 項，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

評分結果如下：

自評 5 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項	4.84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項	4.84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項	4.29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項	4.71
E. 內部控制	7 項	5.00

(2) 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共計 23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5)」10 項，平均 4.87 分；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與效果。

評分結果如下：

自評 6 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 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項	4.96
B. 董事職責認知	3 項	4.96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項	4.78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項	5.00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項	4.81
F. 內部控制	3 項	4.89

(3) 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

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共計 22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5)」21 項、「良好(3)」1 項，整體顯示審計委員會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評分結果如下：

自評 5 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5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5.0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5.00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5.00
E. 內部控制	3 項	5.00

(4) 薪酬委員會績效自評：

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共計 22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5)」21 項、「良好(3)」1 項，整體顯示審計委員會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評分結果如下：

自評 5 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5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5.0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5.00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5.00
E. 內部控制	3 項	5.00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蔡啓仲	3	1	75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張正駿	4	0	100	
獨立董事	吳顯東	4	0	100	
獨立董事	蔣榮霖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13.03.06	1. 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2. 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 3. 台北富邦銀行貸款額度及PSR額度續約。 4. 民國112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 5. 民國113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以及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民國113年度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6. 民國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08	1. 民國113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7.31	1. 民國113年前2季合併財務報告。 2. 對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3. 對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4. 對子公司E-LEAD ELECTRONIC(THAILAND) CO., LTD資金貸與。 審計委員會審查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11	1. 民國 113 年前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2. 對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彰化分行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金融交易名目額度續約。 4. 子公司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 2,990 萬元。 5. 民國 114 年「年度稽核計畫」。 6. 修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7. 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審計委員會審查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14.03.10	1. 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2. 民國113年度盈餘分配。 3. 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4. 台北富邦銀行貸款額度及PSR額度續約。 5. 民國113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 6. 民國114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以及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民國114年度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7. 民國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5.12	1. 民國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1.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

2. 113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3.03.06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113年第一次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異議 無異議
113.05.08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113年第二次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3.07.31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113年第三次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3.11.11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113年第四次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114年「年度稽核計畫」。 因應永續資訊管理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討論。	無異議 無異議 無異議
114.03.10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114年第一次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異議 無異議
114.05.12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114年第二次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二)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摘要

1.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情形良好。

2. 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3.03.06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會計師獨立性、客戶聲明書之內容、集團之查核範圍、關鍵查核事項、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預計查核意見。	無異議
113.11.11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會計師獨立性、客戶聲明書之內容、集團之查核範圍、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	無異議
114.03.10	審計委員會 中溝通	會計師獨立性、客戶聲明書之內容、集團之查核範圍、關鍵查核事項、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預計查核意見。	無異議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外部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立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等相關事宜，並於網站上揭示股東聯絡方式，截至目前為止溝通良好。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前十大股東，均為本公司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董事會掌握實質之控制權。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之管理均依照本公司之「集團企業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1. 董事會專業性、獨立性： 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治理單位，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所有董事候選人係由「董事會」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遵守「董	(一)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6.3.1.1.3項，董事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宜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2. 董事會多元性：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6.5.2.1.1項，公司應依相關法令及證券交易所規定，揭露董事會成員簡歷及其權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之年度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持續更新。 3.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9席，陳錫勳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陳錫蒼具備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程灯貴熟稔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傅玉枝具醫藥護理及經營管理能力，林明壽、蔡啟仲及蔣榮霖熟稔企業管理、會計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則、財務及稅務法規，張正駿具人資管理實務，吳顯東具備軟體通訊產業分析、網路技術研發及洞見脈絡技術預測能力。 4. 本公司獨立董事4席占比為44%，非獨立董事5席占比為56%，具員工身份之董事2席占比為22%，女性董事1席占比為11%，4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1~9年，9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 5.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3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成員男性占89%(8位)，女性占11%(1位)，未來將增加女性董事席次，預計115年達成目標；未來亦將盡力降低董事年齡，朝年輕化為目標。 6.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訂多元化之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間，是否未有密切之關係，包括財務利益、融資及保證、商業關係、家庭與個人關係、聘僱關係、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簽證會計師的輪調、非審計業務會計師獨立性、及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四、本公司於民國108年6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總管理處柯茂全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其業務包括財務、財務會計、資訊、人資；財務部兼任公司治理相關事宜。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律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 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五、本公司對於股東、往來銀行、員工、顧客、供應商、社區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均設有專責單位及申訴管道處理相關權益之問題，截至目前為止溝通良好。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六、本公司股務作業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www.e-lead.com.tw。 (二) 本公司網站設有英文及中文繁體版本以供股東查閱。本公司經營管理室及財務部亦負責資訊之蒐集與揭露, 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代表公司發言。 (三) 本公司皆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本公司於管理部設有專責人資專員處理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業務, 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關懷員工福利。 (二) 投資者關係: 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受理投資者的諮詢。另有委託外部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 (三) 供應商關係: 採購部為供應商關係主要維護部門。 (四) 公司網站投資服務及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聯絡窗口及留言服務; 另設服務專區, 列表公司服務據點及各聯絡人員。財務部負責金融、稅務及證券機構關係維護。 (五)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每年安排董事參加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研討會, 其進修情形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 進修情形詳(八)2.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 依其業務性質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V	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的風險予以複核，據以制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並於董事會報告內控執行情形及其追蹤改善狀況。 (七) 客戶關係：本公司設有業務及售後服務單位與客戶保持暢通溝通及售服管道，執行情形良好。 (八)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董事責任保險112及113年保險金額皆為美金500萬元。114年6月將續保。 公司定期檢視公司治理評鑑項目，以合於評鑑為目標。	無重大差異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薪酬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正駿	張正駿董事畢業於文化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博士，具人資管理實務。曾任台中磐石會秘書長，兼任其他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借重其專才以提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任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於左列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之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獨立董事	蔡啟仲	蔡啟仲董事為福州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企管博士、AAIA國際會計師，經營財稅代書聯合事務所、財經顧問公司、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及大學兼任講師，熟稔企業管理、會計準則、財務及稅務法規。借重其專才以提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0
獨立董事	吳顯東	吳顯東董事畢業美國猶他州立大學電腦科學碩士，曾任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資深產業顧問、台灣亞太產業分析專業協理，借重其專才以提昇董事會技術管理、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0
獨立董事	蔣榮霖	蔣榮霖董事淡江大學國貿系畢業，任職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熟稔企業管理、會計準則、財務及稅務法規。借重其專才以提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0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00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參閱第6頁。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2 年 6 月 16 日至 115 年 6 月 1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張正駿	4	0	100	
委員	蔡啓仲	2	2	50	
委員	吳顯東	4	0	100	
委員	蔣榮霖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薪酬委員會會議決議重要事項如下：

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01.24	1. 民國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評估結果報告。 2. 修訂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3. 本公司(含子公司)經理人112年年終獎金。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3.03.06	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額配發。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3.05.08	1. 民國112年度董事酬勞配發。 2. 民國112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配發。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3.07.31	本司(含子公司)經理人113年度薪資調整。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4.01.15	1. 民國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評估結果報告。 2. 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 3. 本公司(含子公司)經理人113年年終獎金。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4.03.10	1. 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額配發。 2. 民國113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配發名單。 3. 民國113年度董事酬勞配發名單。	同意通過	不適用

(五)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3 年 11 月 16 日至 115 年 6 月 15 日，最近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1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錫勳	1	0	100	113 年 11 月 11 日 聘任
委員	陳錫蒼	1	0	100	113 年 11 月 11 日 聘任
委員	柯茂全	1	0	100	113 年 11 月 11 日 聘任 113 年 1 月 15 日 董事會聘任為永續長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永續發展委員會改選任者，應將新、舊任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重要事項如下：

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113.11.20	1. 推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2. 設立公司治理組、永續環境組、社會公益組、資訊揭露組，以推展永續發展各項作業。	同意通過
114.01.15	1. 遴選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長。 2. 永續發展作業近期推動狀況及時程。	同意通過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永續發展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督導情形？	V		(一) 為實踐本公司永續發展目標，並強化永續治理，爰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6.3.3.1及「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6.2.3之規定，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議程，以資遵循。由董事長擔任主席，柯茂全副總經理，永續長，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 (二) 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議案內容包含： 1. 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 2. 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3.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4. 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工作之執行。 永續發展委員會經由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的公司治理組、永續環境組、社會公益組、資訊揭露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協助本委員會推行各項計畫，涵蓋下列編組任務，並向本委員會呈報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公司治理組：負責推動本集團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賂、法令遵循、風險管理、訂定合理之薪酬政策及員工績效考核制度、教育訓練等公司治理事宜，並於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機制，以實踐公司永續發展之目標。 2. 永續環境組：負責環境管理制度、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等、評估永續轉型、提升資源使用率、氣候變遷因應機制，及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3. 社會公益組：負責人權管理政策與程序、遵循人權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等、建立組織內所有成員（如員工、子公司、合資等）及價值鏈重要成員內外溝通、評估相關風險及管理機制，及促進社區發展及文化發展，以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4. 資訊揭露組：負責永續資訊管理政策、遵循永續資訊揭露之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永續資訊，以提升永續資訊透明度。各相關部門執行永續發展之任務。管理部負責員工溝通，工安室負責廠區環境安全衛生，發言人負責投資人關係，財務部負責金融、稅務及證券機構關係，品質服務部及行銷處負責客戶關係，採購部負責供應商關係的維護。 執行情形：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已完成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已完成人才培訓課程、廠區相關活動數據蒐集與討論及排放量試算等相關輔導規劃，民國112年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已於完成後經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內部查證，民國113年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已於完成後經內部及外部查證。本公司能源管理(ISO50001)進度：目前正在執行輔導導入系統。永續發展推動情形已於114年1月15日向董事會報告。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 用水量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及全球水資源短缺議題，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用水量相較於 2023 年下降 2.97%，期以具體行動，與全球企業共同面對氣候變遷的挑戰。 2. 達成目標之措施與達成情形 (1) 節能減碳 設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增加再生能源使用量。 減少廢棄物重量，提高回收率。 從電力照明設備、空調系統設備及其他電用執行節電方案，並檢視耗電設備或汰換老舊設備。 (2) 水管理 執行節約用水，使用節水龍頭、節水標章設備。 (3) 達成情形(僅母公司) 民國112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全興一廠)、用水量及非有害廢棄物總重量分別為3,240.870公噸CO₂e、25,379度及67,780公斤。 民國113年之溫室氣體(全興一廠)排放量、溫室氣體(彰化廠)排放量、溫室氣體(全興二廠)排放量、用水量及非有害廢棄物總重量，分別為2,974.108公噸CO₂e、445.562公噸CO₂e、7,386公噸CO₂e、24,648度及67,436公斤。 112年及113年廢棄物僅有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並無有害事業廢棄物。 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環境與安全衛生政策於民國114年2月8日經董事長簽署公告實施。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業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或保證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運作上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全興廠裝設5台AED，每年定期舉辦教育訓練，為彰化縣政府「安心場所認證」單位。 參加勞動部「青年就業旗艦計畫」，提供青年實務致用之職場訓練，以增加15至29歲青年之就業機會。 參加勞動部「產業人才投資方案」，提升在職勞工知識、技能、態度，結合優質訓練單位辦理多元化實務導向的訓練課程，補助參訓在職勞工訓練費用，以激發勞工自主學習，累積個人人力資本，提升國家整體人力資本。 已實行「職場霸凌」申訴管道及信箱。 (四) 設有「職場霸凌」申訴課程。 (五) 辦理員工健康促進課程。 (六) 設有員工停車場之重機車位。 (七) 廠內設有7-11智販機。 (八) 提供部份部門同仁免費點心。 (九) 設有子女獎助學金。 (十) 優化辦公室區域座位及公共使用空間環境。 (十一) 民國113年3月20日及113年7月17日舉辦企業捐血做愛心活動。 (十二) 民國113年10月17日參與『愛老人 動起來』端午送愛活動。 (十三) 民國113年4月19日參與『愛老人 動起來』中秋送愛活動。 (十四) 民國113年8月31日參與『愛老人 動起來』中秋送愛活動。 (十五) 民國113年11月1日起新增福利措施：1. 有薪生日假 2. 國定假日前一工作日，提早半小時下班。 (十六) 民國113年3月廠內裝設新提款機及補摺機。 (十七) 民國113年3月廠內裝設新提款機及補摺機。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1月11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等共3名委員組成，並定期召開跨部門會議彼此討論協調，以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溫室氣體規劃及盤查進度已於113年每季提報董事會。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table><tr><th>短期 (1-3年)</th><th>中期 (3-5年)</th><th>長期 (5年以上)</th></tr><tr><td> ■ 轉型風險：挑戰使用低碳排、節能技術開發產品。 ■ 實體風險：颱風、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全球客戶重視能排、節能的研發服務。 </td><td> ■ 轉型風險：加強要求供應符合低溫、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企業形象，取得新市場客戶夥伴關係。 </td><td> ■ 轉型風險：全面採用低碳排、節能技術，成本大幅增加。 ■ 實體風險：颱風、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市場競爭對手，提升競爭優勢。 </td></tr></table> 本公司面臨的重大氣候風險，主要來自客戶端及供應商的變遷，而氣候變遷帶來的客戶與供應商等重要的機會應予以重視。本公司已投入大量資源，在產品開發、生產、銷售等各個環節，積極推動減碳工作，並建立完善的氣候風險管理机制，以確保公司在面對氣候變遷時，能保持競爭力，並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短期 (1-3年)	中期 (3-5年)	長期 (5年以上)	■ 轉型風險：挑戰使用低碳排、節能技術開發產品。 ■ 實體風險：颱風、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全球客戶重視能排、節能的研發服務。	■ 轉型風險：加強要求供應符合低溫、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企業形象，取得新市場客戶夥伴關係。	■ 轉型風險：全面採用低碳排、節能技術，成本大幅增加。 ■ 實體風險：颱風、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市場競爭對手，提升競爭優勢。
短期 (1-3年)	中期 (3-5年)	長期 (5年以上)					
■ 轉型風險：挑戰使用低碳排、節能技術開發產品。 ■ 實體風險：颱風、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全球客戶重視能排、節能的研發服務。	■ 轉型風險：加強要求供應符合低溫、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企業形象，取得新市場客戶夥伴關係。	■ 轉型風險：全面採用低碳排、節能技術，成本大幅增加。 ■ 實體風險：颱風、強降雨、高低溫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市場競爭對手，提升競爭優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table><tr><th>主要轉型風險</th><th>主要實體風險</th><th>主要氣候機會</th></tr><tr><td>因應相關法規與國際趨勢，本公司對於客戶的要求，致風耗率與低溫生產設計上以轉換成客戶期望。</td><td>低溫區、強降雨、高濕度等事件，對生產設備造成影響，增加維護成本。同時，低溫區、強降雨、高濕度等事件，對生產設備造成影響，增加維護成本。</td><td>本公司與客戶保持緊密關係，積極發展低溫、高濕度等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同時，本公司亦積極發展低溫、高濕度等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td></tr></table>	主要轉型風險	主要實體風險	主要氣候機會	因應相關法規與國際趨勢，本公司對於客戶的要求，致風耗率與低溫生產設計上以轉換成客戶期望。	低溫區、強降雨、高濕度等事件，對生產設備造成影響，增加維護成本。同時，低溫區、強降雨、高濕度等事件，對生產設備造成影響，增加維護成本。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緊密關係，積極發展低溫、高濕度等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同時，本公司亦積極發展低溫、高濕度等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
主要轉型風險	主要實體風險	主要氣候機會					
因應相關法規與國際趨勢，本公司對於客戶的要求，致風耗率與低溫生產設計上以轉換成客戶期望。	低溫區、強降雨、高濕度等事件，對生產設備造成影響，增加維護成本。同時，低溫區、強降雨、高濕度等事件，對生產設備造成影響，增加維護成本。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緊密關係，積極發展低溫、高濕度等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同時，本公司亦積極發展低溫、高濕度等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					

項目	執行情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依據「環安衛考量面與風險鑑別評估辦法」，列出本公司可能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經考量嚴重度、暴露率及發生可能性，鑑別出包含能源與資源耗用、碳排放之氣候風險與機會，依其評估後的風險等級進行優先性排序，並針對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訂定相應策略，如空壓機或發電機運動轉無畫項包含：對於有關節能減碳方法之內容進行宣導；針對重大耗電設備加裝電錶，進一步管控數據，同時導入ISO50001系統管理耗能設備，以避免無法精準掌握電度數，造成設備無效耗能之風險。 由公司應各風險組及永續環境組鑑別主要風險後，擬定探討相關因應對策，因此相關風險評估將氣候風險納入企業永續發展的重大氣候風險，以及後續展開計畫會上呈董事長簽核。並將氣候風險「環安衛考量面與風險鑑別評估辦法」及「風險與機會管理辦法」落實PDCA 運作模式，持續精進環境面氣候風險管理。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故不適用。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尚無轉型計畫，故不適用。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不適用。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及數量。	不適用。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不適用。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請說明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之資料涵蓋範圍
1. 母公司個體 113 年完成範疇一、範疇二、範疇三之盤查，並於 114 年 4 月經第三方查證。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單位)	分類	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註)	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註)
本公司	範疇一	固定燃燒	0.0312	0.0104	/
		移動燃燒	31.2330	19.1979	
		逸散排放	132.7181	176.3956	
	範疇二		2,221.7897	2,356.4114	
			855.0978	875.0411	
	範疇三				
合計			3,240.870	3,427.056	1.565

註：個體財務報告計算。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6 年完成盤查。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12 年度不適用。
113 年度確信情形說明： 本公司 113 年度執行確信範圍屬本公司個體(含台灣區的全興一廠、全興二廠、彰化廠)，經英商勞盛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LRQA)確信機構依照確信準則 3410 號「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3:2019 執行確信，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的影響，於溫室氣體管理上承諾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依據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採營運控制法進行盤查與管理。揭露以母公司個體作為盤查的排放邊界之 113 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並將 113 年設定為減碳基準年，以單位營收溫室氣體排放量作為主要的量化評估關鍵指標。訂定 114 年度總碳排放量減量 3%作為公司短期目標，119 年減碳 10%為中期目標，以達成 139 年淨零排放。
113 年完成母公司個體溫室氣體盤查，總排放量為 3,427.056 公噸 CO ₂ e。主要來源為範疇二之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排放強度(密集度)為 1.565 公噸 CO ₂ e/百萬營收。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 簽署「無虛偽隱匿聲明書」，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 董事會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中包含「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及「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作為集團企業與組織誠信經營遵循之政策，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全體員工一致信念，並遵循相關法令規章，以落實誠信經營，於113年11月11日及12月16日對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計62人次進行1小時教育訓練宣導。113年度「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董事簽署人次為9人，簽署率達100%。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公司如發現違反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之情形，可向直屬部門主管或經營管理室主管報告，再由權責單位共同審議，查核屬實將依公司人事規章進行懲戒。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公司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如經證實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公司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公司對檢舉人善盡保密及保護之責任，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公司並無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公司訂定道德行為則準」、「誠信經營守則」，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1) 民國 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主題	時數
陳錫勳	113/04/1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H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H
陳錫蒼	113/06/16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敵意併購-以經營權確保為中心	3H
	113/07/21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碳交所功能及展望&董事會如何監督公司建立及完善風險管理機制	3H
程灯貴	113/03/22	臺灣證券交易所	CDP 台灣發表會-以永續知識力打造全新碳時代宣導會	3H
	113/06/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機構投資人觀點論壇	3H
傅玉枝	113/04/1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H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H
林明壽	113/02/20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	6H
	113/02/2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	6H
蔡啓仲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H
張正駿	113/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H
	113/09/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H
吳顯東	113/06/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機構投資人觀點論壇	3H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H
蔣榮霖	113/03/22	臺灣證券交易所	CDP 台灣發表會-以永續知識力打造全新碳時代宣導會	3H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H

(2)民國 113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及部門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總管理處 副總經理 柯茂全 兼 公司治理 主管	113/04/1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H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傳承計畫啟動-員工獎酬計畫及股權傳承	3H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H
財務部經理 兼會計主管 陳碧環	113/09/12~ 113/09/13	東海大學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進修課程	12H
稽核室經理 陳翠足	113/09/23	內部稽核協會	「永續資訊揭露政策解析」與 內控內稽重點研討	6H
	113/11/27	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運用大數據強化稽核作業	6H

2.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公司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將此作業程序公告週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事應遵守內線交易相關之法令，避免其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之情形。
- (2)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113 年 4 月 30 日、113 年 7 月 23 日、113 年 10 月 30 日及 114 年 2 月 26 日轉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內部人股權轉讓違規情事，將常見違規態樣轉知內部人知悉並督促應確實依規定辦理，並於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112 年 5 月 8 日、113 年 7 月 31 日及、113 年 11 月 11 日及 11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報告。
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後對全體董事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教育訓練。
- (3)民國 113 年 10 月 18 日對公司同仁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教育訓練；新進同仁於新人訓練 3 月 26 日、6 月 24 日、9 月 26 日及 12 月 24 日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教育訓練。
- (4)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計 69 人次進行 1 小時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內部重大資訊範圍、保密作業、公開作業及違規處理。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四年三月十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錫勳



簽章

總經理：陳錫勳



簽章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 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議事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13.06.12	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其執行情形如下： 1. 承認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承認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股東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並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訂定 113 年 8 月 8 日為除息基準日，已於 113 年 8 月 22 日發放現金股利；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2、董事會重要報告或決議

日期	重要報告或決議
113.01.24	第十六屆第五次董事會 1. 通過薪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含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年終獎金。 2. 通過修正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3. 通過銀行貸款。 4. 通過與統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泰國統亞怡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 5. 通過轉護眼產品相關商標及專利予子公司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做為增資股本。 6. 通過民國113年預算。
113.03.06	第十六屆第六次董事會 1. 通過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重大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 2. 通過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3. 通過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 4. 通過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配發。 5. 通過台北富邦銀行貸款額度及PSR額度續約。 6. 通過銀行貸款。 7. 通過民國112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 8. 通過民國113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以及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民國113年度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9. 通過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 10. 通過召開民國113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 11. 通過民國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2. 通過子公司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簡稱泰國怡利)新購土地。
113.05.08	1. 通過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民國113年3月31日之重大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 2. 通過民國113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 3. 通過辦理銀行貸款。 4. 通過民國112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配發名單。

日期	重要報告或決議
113.06.12	第十六屆第八次董事會 1. 通過成立印度子公司投資。
113.07.31	第十六屆第九次董事會 1. 通過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民國113年6月30日之重大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 2. 通過民國113年前2季合併財務報告。 3. 通過對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4. 通過對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5. 通過對子公司E-LEAD ELECTRONIC(THAILAND) CO., LTD資金貸與。 6. 通過銀行貸款。 7. 通過本公司(含子公司)經理人113年度薪資調整。
113.11.11	第十六屆第十次董事會 1. 通過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民國113年9月30日之重大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 2. 通過民國113年前3季合併財務報告。 3. 通過對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4. 通過辦理銀行貸款。 5. 通過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彰化分行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金融交易名目額度續約。 6. 通過民國114年「年度稽核計畫」。 7. 通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8. 通過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 9. 通過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10. 通過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11. 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暨制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12. 通過制定「EL-B24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13. 通過制定「EL-B26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4. 通過制定「EL-B27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15. 通過聘請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委員。
114.01.15	第十六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 通過銀行貸款。 2. 通過制定「EL-G09與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 3. 通過修正「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4. 通過民國113年度年終獎金。 5. 通過聘任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長。 6. 通過民國114年預算。
114.03.10	第十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 通過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民國113年12月31日之重大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 2. 通過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3. 通過民國113年度盈餘分配。 4. 通過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配發。 5. 通過民國113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配發名單。 6. 通過民國113年度董事酬金配發。 7. 通過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13年第4季轉換發行新股之基準日。

日期	重要報告或決議
	8.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9. 通過修正「EL-B1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10. 通過銀行貸款。 11. 通過台北富邦銀行貸款額度及PSR額度續約。 12. 通過民國113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 13. 通過民國114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以及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民國114年度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14. 通過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 15. 通過召開民國114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 16. 通過民國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4. 05. 12	第十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 通過子公司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民國114年3月31日之重大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 2. 通過民國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 3. 通過辦理銀行貸款。 4. 通過修正「EL-G09與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部份條文。 5. 提升企業價值計劃報告。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	113.1.1~113.12.31	2,800	971	3,771	
	羅文振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非審計公費包含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報告及可轉換公司債評價及代編英文版財報、股東會年報及議事手冊閱讀等。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1)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錫勳	0	0	0	0
副董事長	陳錫蒼	0	0	0	0
董 事	程灯貴	0	0	0	0
董 事	傅玉枝	0	0	0	0
董 事	林明壽	0	0	0	0
董 事	林漢年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啓仲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正駿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顯東	0	0	0	0
獨立董事	蔣榮霖	0	0	0	0
行銷處副總	吳睿陞	3,000	0	(3,000)	0

職稱 (註 1)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機構研發處副總	楊政基	0	0	0	0
總管理處副總	柯茂全	0	0	0	0
研發一處副總	陳志芳	0	0	0	0
研發二處副總	江勝男	0	0	0	0
生產處副總兼任 研發中心技術副總	黃振昌	0	0	0	0
經管室大陸組副總經理	蔡敏男	0	0	0	0
經營管理室泰國組協理	陳俊銘	0	0	0	0
稽核室經理	陳翠足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陳碧環	0	0	0	0
品保處副總	陳仟祐	0	0	0	0
資材處處長	張雯雯	0	0	0	0
產企部協理	陳儒賢	0	0	0	0
生產處協理	施純欽	0	0	0	0
產品企劃部協理	林婉婷	(6,000)	0	0	0
業四部協理	莊蕙璉	(7,00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有。

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姓 名 (註 1)	質押變動原因 (註 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12 日

姓名 (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陳錫蒼	10,578,041	8.61%	2,262,185	1.84%	-	-	陳錫勳 陳錫堯 陳暉婷 陳凱文 劉恕華	兄弟 兄弟 父女 父子 弟之妻	
陳錫勳	9,868,149	8.04%	2,713,660	2.21%	-	-	陳錫堯 陳錫蒼 劉恕華 陳克亞 陳克柔 劉文明	兄弟 兄弟 夫妻 父子 父女 翁婿	
陳克柔	4,879,535	3.97%	-	-	-	-	劉文明 陳錫勳 劉恕華 陳克亞	祖孫 父女 母女 兄妹	
陳凱文	4,588,713	3.74%	-	-	-	-	陳錫蒼 陳暉婷 陳姝汎	父子 姐弟 姐弟	
陳克亞	4,565,763	3.72%	-	-	-	-	劉文明 陳錫勳 劉恕華 陳克柔	祖孫 父子 母女 兄妹	
陳姝汎	4,014,581	3.27%	-	-	-	-	陳錫蒼 陳暉婷 陳凱文	父女 姐妹 姐弟	
陳暉婷	3,849,351	3.13%	-	-	-	-	陳錫蒼 陳姝汎 陳凱文	父女 姐妹 姐弟	
陳錫堯	3,619,158	2.95%	373,091	0.30%	-	-	陳錫蒼 陳錫勳 劉恕華	兄弟 兄弟 弟之妻	
劉恕華	2,713,660	2.21%	9,868,149	8.04%	-	-	陳錫蒼 陳錫堯 陳錫勳 陳克亞 陳克柔 劉文明	夫之兄 夫之兄 夫妻 母子 母女 父女	
劉文明	2,692,047	2.19%	-	-	-	-	陳錫勳 劉恕華 陳克亞 陳克柔	翁婿 父女 祖孫 祖孫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BVI)	23,938,736	100%	-	-	23,938,736	100%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4,000,000	100%	-	-	4,000,000	100%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	5,000,000	100%
謙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90,000	19%	160,000	16%	350,000	35%
KOSO E-LEAD TECHNOLOGY CO., LTD.（註）	49,000	49%	-	-	49,000	49%
E-LEAD ELECTRON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000,000	100%	-	-	1,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若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

114年5月22日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本來源 (千元)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其他
102.1	10	150,000	1,500,000	118,798	1,187,98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524	無	102.1.7 經授商字第 10201001600 號
111.9	10	200,000	2,000,000	122,798	1,227,985	現金增資 40,000	無	111.9.6 經授商字第 11101167690 號
114.3	10	200,000	2,000,000	122,800	1,227,99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普通股 1,123 股	無	114.3.27 經授商字第 11430040180 號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股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上市普通股	122,799,586 股	77,200,414 股	200,000,000 股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4 月 12 日

No.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陳錫蒼	10,578,041	8.61%
2	陳錫勳	9,868,149	8.04%
3	陳克柔	4,879,535	3.97%
4	陳凱文	4,588,713	3.74%
5	陳克亞	4,565,763	3.72%
6	陳姝汎	4,014,581	3.27%
7	陳暉婷	3,849,351	3.13%
8	陳錫堯	3,619,158	2.95%
9	劉恕華	2,713,660	2.21%
10	劉文明	2,692,047	2.19%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每年度盈餘分派之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民國 113 年度稅後淨利 379,502 仟元，依公司章程擬具盈餘分配表。民國 113 年度股東紅利擬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2 元。
3. 基於股利穩定原則及公司發展規劃，未來公司股利發放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提列項目後之餘額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1) 本公司章程訂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酬勞不高於 5%。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 前項所稱之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4)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係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1.5%估列。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未以股票配發員工酬勞。
-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將列為股東會召開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民國 11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4,778 千元及 7,389 千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此次未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註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註5）
發行(辦理)日期	111年7月7日
面 額	新台幣 10 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 104.97%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3 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 0%
期 限	3 年期；到期日：民國 114 年 7 月 7 日
保 證 機 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清淵、陳明宏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七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3 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註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申請轉換普通股之債券1張，金額新台幣100千元，依每股轉換價格82.4元轉換，轉換為普通股1,213股，未到期餘額299,900千元。
	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轉換價格82.4元計算對獲利稀釋約2.43%。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註1）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2年	113年	當年度截至114年3月31日（註4）
	最高	118.00	126.55	106.00
轉換公司債市價（註2）	最低	105.00	99.15	100.30
	平均	110.11	112.73	102.10
轉換價格		83.80	82.40	82.40
發行（辦理）日期		111年7月7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		85.00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3）		發行新股交付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交換公司債：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二）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113 年度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百分比
車用電子	4,384,723	94.84
其他	238,673	5.16
合計	4,623,396	100.00

2. 公司目前商品（服務）項目：

商品項目	商品明細
車用電子	抬頭顯示器(WHUD、2D/3D ARHUD、2D/3D 數位電子後視鏡 HUD)、DMS、車載影音導航主機、後座娛樂系統、倒車顯影、2D/3D 環景顯示系統、盲區偵測系統、數位電子後視鏡、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車用有線/無線充電器、車用空氣淨化器、行車記錄器。
其他	遠視界護眼產品、攝錄影機變換帶。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具競爭力的車用電子產品，強化人性化及提升行車安全之車電產品功能價值。請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二、民國 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車用電子產品：

隨著全球電動車銷量增加及智慧化、聯網化的發展方向，車用電子產品功能需求日益複雜，且朝向節能、智慧安全及便利舒適的趨勢，傳統以機械為主的車輛技術，已經無法滿足人們對於擁有一輛具有安全、環保、舒適性能汽車的渴望，使得全球汽車市場需求已朝向多樣化、客製化、智慧化、數位化、電子控制化、人性化發展。

藉由各式感測器、影像處理、車載主機、衛星定位、無線通訊，整合汽車機構與電控的控制技術，甚至是使用可攜式裝置與車輛作無線連結的方式與客服中心連線，提供車輛及人員有關潔淨、低污染、舒適、主動與被動安全、保全、緊急救援保全、道路指引等功能或服務，車用電子佔汽車零組件的比例日漸提高，傳統汽車產業的零組件供應鏈開始出現質變，未來成長的空間很大。車用電子產業供應鏈不僅為整體汽車產業發展帶來新的機會，也成為吸引各國科技廠商爭相投入的明星產業。

隨著各國持續宣示推動電動車政策，與配套的法規陸續公告，已帶動全球車輛產業走向新紀元，更帶動電動車的關鍵系統和電子零組件的發展。根據研調機構報導，2024 年電動車全球銷售量已突破 1,700 萬輛、年增 25% 以上，可預期全球車用電子產業市場規模將呈現快速成長的趨勢。

(2)護眼產品：

世界衛生組織 WHO 早在 1998 年即開始推行的世界視覺日，由世界衛生組織主導，結合國際防盲組、國際獅子會、奧比斯等全球多個國際志願機構共同訂立的全球醫療公益行動，聯合國亦已在 2021 年通過的「人人擁有看得見的權利」決議，要求各國在 2030 年前為全球 11 億可預防視力喪失的人提供眼睛健康服務，澳洲科學家更預估 2050 年全球近視人口將達約 50 億，其中將有接近約 10 億高度近視者，面臨可能失明的狀態，近視已成為世界各國國民健康最重要的課題之一，視力保健必須重視。近視究其原因，除了少數先天遺傳因素之外，大都是後天環境因素所造成，其中最主要是[長時間看近距離]的關係，學生因為課業壓力每天讀書、寫字用眼時間長，加上近年來手機與平板風行，學生用更近的距離長時間看手機與平板，使得近視比例快速增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生產之主要產品類別為抬頭顯示器、倒車顯影、2D/3D 環景顯示系統、盲區偵測系統、數位電子後視鏡、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車載影音導航系統、後座娛樂系統、遠視界護眼產品系列，屬於該產業之中游，其上游為相關零組件製造或加工業及材料供應商，下游銷售對象多為車廠、經銷商或通路商。茲就該產業相關上、中、下游關聯性說明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塑膠製品加工業 金屬沖壓加工業 電子零件業 電線電纜業 TFT 面板業 電路板印刷業	抬頭顯示器 倒車顯影 2D/3D 環景顯示系統 盲區偵測系統 數位電子後視鏡 先進駕駛輔助系統 車載影音導航主機 後座娛樂系統 有線/無線車用充電器 遠視界護眼產品	車廠 經銷商 通路商

3. 產品發展趨勢及市場競爭情形

(1)車用電子產品：

汽車產業朝向電動化及智能化已成為趨勢，將進一步帶動車用電子商機的蓬勃發展，無論是國際汽車大廠、國際汽車零組件大廠，甚至於消費性電子大廠或半導體廠，皆積極投入車用電子產品的研發及生產，台灣資訊產業廠商亦紛紛積極佈局發展汽車子產品。由於國內整合車廠的技術發展受限於汽車母廠，對於車輛設計與產品開發的影響力有限，間接提高台灣廠商進入車用電子領域的難度。另一方面，在競爭激烈的汽車產業中，面對成本下降的壓力與新興市場的崛起，全球汽車供應鏈逐漸由中衛體系轉為全球分工模式，因而提供新興廠商切入的機會。

(2)護眼產品：

現代醫學對近視防治的成效一直不顯著，主要因為無法解決[長時間看近距離]的問題，怡利利用抬頭顯示器的技術，經過調整設計，可將視覺距離拉遠至 8 公尺，放大 17.7 倍，大幅舒緩睫狀肌與內直肌看近時對眼睛造成的壓力，可避免過度疲勞與造成近視。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第一季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4,623,396	1,075,982
合併研發費用	346,795	80,812
合併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	7.50	7.51

2. 研發成果：

請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中一、(五)研究發展狀況執行成果。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公司主要產品以抬頭顯示器、倒車顯影、2D/3D 環景顯示系統、盲區偵測系統、數位電子後視鏡、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車載影音導航系統、後座娛樂系統、遠視界護眼系列產品為主，故在研發短期計畫上將持續高端車用電子產品之開發，短期計畫方向請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中二、(二)研究發展專案與產品開發計畫。

2. 長期發展計畫：

車用電子的高度應用已成為汽車產業升級的主要推力，各大車廠相繼投入設計開發更安全及更環保的高科技汽車，提供駕駛更舒適及更便利的行車環境。為掌握汽車產業發展趨勢及擴展各車廠商商機，開啟策略聯盟模式，與具互補優勢的廠商合作開發產品與市場推廣，致力於發展具競爭力、更先進的利基的車電產品。

另，視力危機不容輕忽，現代醫學對近視防治的成效一直不顯著，對於近視議題似乎沒有解決之道，主要因為無法解決[長時間近距離用眼]的問題，怡利利用抬頭顯示器的技術，經過調整設計，拉遠視距，大幅舒緩睫狀肌與內直肌看近時對眼睛造成的壓力，避免過度疲勞與造成近視。怡利陸續開發完成提供學生讀書、寫字與操作平板、電腦時使用的各種遠距成像產品，將持續向各界推廣，以徹底減少人類[長時間近距離用眼]的機會。

中長期研發計畫列表如下：

項 目	應用產品
遠距成像抬頭顯示器	WHUD、2D/3D ARHUD、PHUD、2D/3D 數位電子後視鏡 HUD、DMS
先進駕駛輔助系統技術	2D/3D 環景、盲區偵測系統、倒車顯影、行車紀錄器、車道偏移警示系統、前車距離偵測警示系統、短中長距離毫米波雷達應用
車載資通訊娛樂系統	車載影音導航主機、後座娛樂系統
車用電子配件	有線/無線車用充電產品、空氣淨化器、數位電子後視鏡
遠視界護眼產品	睛延寶等系列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市場之銷售地區(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地區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比率(%)	金 額	比率(%)
外 銷	中國	1,383,920	36.74	2,050,123	44.34
	印尼	1,209,852	32.12	1,209,437	26.16
	新加坡	486,825	12.93	586,841	12.69
	泰國	406,440	10.79	518,751	11.22
	其他國家	80,930	2.15	83,453	1.81
	小 計	3,567,967	94.73	4,448,605	96.22
內 銷		198,326	5.27	174,791	3.78
合 計		3,766,293	100.00	4,623,396	100.00

2. 市場概況

(1)車用電子產品：

IEK 研究報告表示，全球如火如荼地發展智慧車輛，台灣車用電子產業以元件、模組為主，具備相關零組件能量，除歐美日廠商外，相較於全球仍具有競爭優勢。車用電子佔平均每輛汽車生產成本比重，根據國際學術雜誌 IEEE Spectrum 的研究預估至 2030 年約佔 50%，隨著電動車日益普及與自駕車上市，車用電子將扮演更重要的角色。

隨著各品牌不斷推出新科技、新車用電子產品裝配於新車搶市。2024 年全球汽車市場年銷量約 9,300 萬輛，全球汽車集團銷售前三大為 Toyota 豐田 1,080 萬輛、Volkswagen 福斯集團 903 萬輛及現代汽車集團 723 萬輛。2024 年台灣汽車市場新車銷量近 45.8 萬輛，與 2023 年比較約減少 4%。

(2)護眼產品：

據世界衛生組織（WHO）的統計，全球視力受損的人口已經超過 2.53 億人，到 2050 年，估計每 2 個人，就有 1 人近視。現代人視力問題已漸浮現，視力下降的已有年輕化趨勢，對護眼產品的需求也隨之增加。

3. 市場約略佔有率

(1)車用電子產品：

目前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抬頭顯示器、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車載資訊娛樂系統及車用電子模組等。經多年的車廠耕耘，產品品質穩定，目前本公司是台灣車用抬頭顯示器、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車載資訊娛樂系統及車用電子模組產品出貨量最具規模的廠商之一。

公司產品已獲國內外各大車廠採用，目前公司在車用抬頭顯示器、車載資訊娛樂系統及車用電子模組之市場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並逐步掌握重要通路。主要競爭對手多來自台灣、歐、美、日及大陸廠商，公司掌握關鍵性系統整合及 CAN BUS 技術，且系統產品之優良品質模仿不易，因此，能與重要通路商維持密切關係。

(2)護眼產品：

本公司護眼產品已引起視力保健領域專家高度興趣，正持續向各界推廣，擴大市場佔有率。

4.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遠距成像抬頭顯示器

智慧駕駛技術持續發展，駕駛汽車所要判斷和提醒的資訊越來越多，在一般狀況下，駕駛者的眼睛轉移至讀取儀表板上的資訊最快至少需 0.5 秒，如在時速 100 公里的高速公路中，每秒約前進 30 公尺，在車多的情況下危險性將更高。為降低駕駛人低頭查看的頻率，提升行車安全，將駕駛資訊和道路資訊顯示在擋風玻璃上已是趨勢。

(2)先進駕駛輔助系統技術

先進駕駛輔助系統技術是近年來車廠積極發展的智慧車輛技術之一，是為了將來可以達到無人駕駛智慧車輛境界的技術進階過程，加上世界各國為改善開車時安全等因素之下，陸續立法強制安裝先進駕駛輔助系統相關安全配件，例如：強制安裝盲區偵測系統(BSD)、倒車顯影等趨勢，隨著汽車搭載電子產品比例增加，車用配件與車載主機的整合成為不容忽視的環節，先進駕駛輔助系統的成長更是可以期待。

根據國際管理顧問公司 Bain & Company 估計，先進駕駛輔助系統在企業對企業(B2B)的市場需求上，包括廠商間的技術、軟體、硬體與服務，全球先進駕駛輔助系統市場規模到 2025 年，每年將達到 220 億美元至 260 億美元之間，其年複合成長率將在 12%至 14%之間。

(3)車載影音導航系統/後座娛樂系統

汽車音響設備是最早應用在汽車上的電子產品，雖說只是一種輔助性設備，對汽車的運行性能沒有影響，但隨著人們對享受指標要求的越來越高，汽車製造商對汽車音響設備的應用也日益重視。經過 80 多年的發展，它已經由最初的汽車收音機演變成集視聽娛樂、通訊導航、輔助駕駛等多種功能於一體的綜合性車載影音導航系統，成為未來汽車上一個不可缺少的組成部分和作為評價汽車舒適性的依據之一。繼傳統的電腦、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3C 產品之後，近年來第 4C 車用電子產業，在產官學界合力推動下，正蓬勃發展中。

(4)遠視界護眼產品系列

在 3C 產品泛濫的大環境中，已經無所不在威脅大家視力的健康，根據專業眼科醫師評估，近視年齡越小，度數增加速度會越快，未來成為高度近視的風險也越高，而因高度近視造成的失明的比例已佔失明總數的第二位，視力保健的推展已經是刻不容緩的議題。

5. 競爭利基

- (1) 目前合作的各大車廠及汽車進口廠商皆有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已累積了非常豐富的品質設計及行銷經驗。
- (2) 車用抬頭顯示器的銷量，居大陸國產 HUD 首位。
- (3) 具有敏銳的市場觀測能力，產品推出時效領先同業及能適時導入市場趨勢主流。
- (4) 公司設立 40 多年的經驗並獲得磐石獎、小巨人獎、台灣精品獎及廠商卓越獎，擁有良好的信譽。
- (5) 研發及製造技術良好，獲得多項認證，對接歐美日車廠資格已經相當齊全。
- (6) 擁有優良的研發團隊，是握有競爭利基非常重要的一點。
- (7) 車用電子產業及遠距成像技術門檻高，怡利對於車廠的品保體系十分了解，並掌握關鍵技術。
- (8) 產品種類多元化易於系統整合，爭取車廠的合作機會大。
- (9) 已在大陸設廠 20 年以上，具備各大車廠交貨實績，有助於在中國大陸之廣大市場拓展。
- (10) 已在泰國設廠，有助於在東協地區之廣大市場拓展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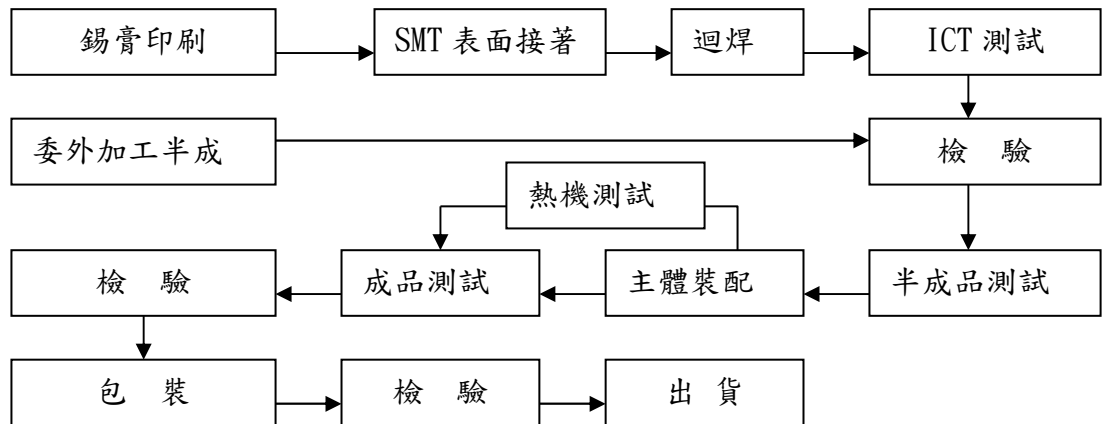
挑戰	機會
車廠品質規範及要求 1. 安全規格 2. 電氣規格 3. 環境規格	1. IC/模組/系統開發技術領先。 2. 產業合作緊密(整車 IA 計畫)。 3. 政府全力支援，並專案輔導。 4. 從 IC 端到車體整合端合作可短期間克服品質要求。
新產品／新技術導入期長	1. 中國/東協新興市場，市場需求大而急；對新產品、新技術導入時程較快。 2. 技術開發能力強，對應各產業之經驗足，可符合車廠規格。
世界領導廠商之市場壟斷	1. 與車廠對應之反應速度快。 2. 開發成本較低。 3. 製造技術成熟。 4. 位於供應鏈群聚中，零件採購成本較低。
車廠相關規範認證	產品及品質系統皆符合國際各國法規之要求並持續取得各車廠相關規範認證，且因長期經驗累積，已可掌握相關驗證時程，故對本公司營運有正面效應。
經營醫療保健通路	1. 掌握遠距成像關鍵技術。 2. 已建置遠距成像關鍵製程產線。 3. 已建置拓展光學護眼產品新銷售模式。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提供先進駕駛輔助、連網、導航、觀賞影片、聆聽音樂、收看數位電視及整合車用電子配件等全方位的車載資通訊及車聯網功能及視力保健。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情形
360 度環景系統	C20129	良好、穩定
SMD IC	C30573、S30102、S32163、S30012、S30670、S31181、C30043	良好、穩定
TFT	C30897、C30947	良好、穩定
塑膠件、玻璃	S80571、C20120、C20116、S10129	良好、穩定
線材	S30202、T30068	良好、穩定
PCB	C30898、C30715	良好、穩定
Touch Panel	T30063	良好、穩定
DVR SOC 板	S32176	良好、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情形
無線充電板	T30099	良好、穩定
鏡頭	T30065	良好、穩定
馬達	C30922	良好、穩定

本公司所生產產品之主要原材料為電子零件、線材及塑膠，貨源的供應狀況穩定，原材料之供應狀況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合併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第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486,322	12.91	無	甲客戶	585,399	12.66	無	甲客戶	144,919	13.47	無
2	乙客戶	399,387	10.60	無	乙客戶	538,774	11.65	無	乙客戶	149,574	13.90	無
3	丙客戶	323,314	8.58	無	丙客戶	511,905	11.07	無	丙客戶	124,650	11.58	無
4	丁客戶	649,418	17.25	無	丁客戶	500,967	10.84	無	丁客戶	127,252	11.83	無
	其他	1,907,852	50.66	無	其他	2,486,351	53.78	無	其他	529,587	49.22	無
	營收淨額	3,766,293	100.00		營收淨額	4,623,396	100.00		營收淨額	1,075,982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

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合併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第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2,136,925	100.00	無	其他	2,533,879	100.00	無	其他	581,363	100.00	無
	進貨淨額	2,136,925	100.00		進貨淨額	2,533,879	100.00		進貨淨額	581,363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3. 主要客戶及廠商增減變動原因：

113 年主要客戶甲客戶為新加坡客戶，銷售 ADAS 等產品，銷售增加；乙客戶為中國大陸銷售 HUD 增加；丙客戶為印尼客戶，銷售音響主機，銷售增加；丁客戶為印尼客戶，銷售倒車攝像頭及後座娛樂系統，銷售減少；無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合併資料

位：人；歲；年；%

年 度		112 年	113 年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30 日止(註)
員工 人數	管 理 人 員	149	155	150
	研 發 人 員	235	226	224
	製 造 技 術 人 員	860	847	808
	合 計	1,244	1,228	1,182
平 均 年 歲		40	40	4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50	9.10	9.00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53	0.58	0.60
	碩 士	20.11	23.00	23.15
	大 專	56.41	57.52	57.09
	高 中	19.93	16.76	17.36
	高 中 以 下	3.02	2.14	1.8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
- (二) 因應對策及未來二年預計之重大環保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秉持積極創新、誠信互重及永續經營之管理哲學，除了提供安全整潔的工作環境外，並實施員工滿意度調查、新進人員關懷輔導，設置員工意見箱及其他意見反應管道，並依法辦理勞資會議，對員工權益維護不遺餘力。

1. 福利措施：

- (1) 保 險：本公司員工依法參加勞保、全民健保。
- (2) 利潤分享：有盈餘時，提撥績效獎金，併入年終獎金發放；另，提撥員工酬勞，年度董事會決議後發放，並提報股東會。
- (3) 禮 金：三節禮金、生日禮金、結婚禮金、生育補助金、新居落成禮金、住院慰問金等。
- (4) 活 動：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及舉辦各項活動。此外尚有不定期員工旅遊、慶生、社團及康樂活動，尾牙聚餐、員工摸彩、特約商店折扣等。
- (5) 書籍閱覽：定期訂購各種書刊、雜誌、報紙供員工閱讀。
- (6) 其他福利：免費提供午餐、廠內停車場、員工宿舍、特約羽球場、哺乳室等。

2. 教育訓練

- (1) 本公司為培育人才及提升核心競爭力，長期以來依員工職能別及階級別為員工作系統性及計畫性之訓練，除定期安排廠內訓練外，並補助員工參加外部訓練。
- (2) 本公司通過國家教育訓練品質系統TTQS評鑑並獲得銅牌。
- (3) 民國113年度集團廠內及廠外教育訓練時數48,733小時，支出金額2,402千元。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以本公司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政府指定之專戶。
- (2)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退休金之規定或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度並保留原有工作年資。本公司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每月按薪資6%提撥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3) 退休制度

a. 自請退休

- 適用勞基法退休制度，工作年資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 適用勞基法退休制度，工作年資滿十五年以上且年滿五十五歲者。
- 適用勞基法退休制度，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b. 強制退休

- 年滿六十五歲者。
-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c. 退休金給付標準

- 年資計算：自受僱日起算。
- 基數計算：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基數標準：以核准退休時前半年之月平均工資。
- 如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而強制退休者，其退休金之發給，除按前項規定計算外，再加百分之二十。
-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度者，員工年滿六十歲時依法向勞保局申請退休金。

d. 優惠退休辦法

- 在職期間服務年資加年齡合計60（含）以上者。
- 基數計算：舊制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退休金之計算以核准退休時前半年之月平均工資乘以基數，再加百分之二十。

- (4) 民國113年1月至114年4月止，共7名申請退休，舊制年資依舊制退休金制度，依法自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申請並支付退休金；新制年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員工年滿六十歲時自行向勞保局申請核付。

4.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為保障員工權益，增進勞資關係，樹立管理制度，健全組織功能，悉依相關法令訂定各項內部工作規範，並公佈於內部公告欄。

(1) 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

- a. 目的為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以資遵循。

b. 適用人員：

包括董事、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及員工。

c. 管理重點

- (a) 防止利益衝突
- (b)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 (c) 保密責任
- (d) 公平交易
- (e)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 (f) 遵循法令規章
- (g)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 (h) 懲戒措施

(2) 員工工作規則手冊

凡本公司員工之誠信、任用、差勤、薪資、獎懲、離職、退休、撫卹等相關工作規範，均於員工工作規則手冊明訂作業辦法，除公佈於內部電子公告欄外並於每位員工到職時發予手冊。

(3) 建構兩性工作平等之工作環境

本公司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並提供員工免於遭受性騷擾暨性別歧視之工作環境，特訂定「性別工作平等辦法」，並不定期公告相關訊息予全體員工，以期全體員工確實了解及遵守本辦法之規定。

(4) 企業網路及電子郵件使用管理

為有效管理本公司電子郵件、內部網路及網際網路之資源，特制定「機密保護辦法」及「網路傳播暨信件管制辦法」，並於員工到職時簽署員工保證書，確保全體員工確實了解及遵守企業網路與電子郵件使用管理規定。

(5) 品質文件管理辦法

為統一公司內部作業流程，確保服務品質，本公司特針對各項作業管理制度進行品質認證，以為企業內部作業持續改善並達永續經營之目標。取得ISO 14000與ISO 45001之認證，定期接受外部稽核並持續獲得認證。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衛生、安全與風險控管

提供員工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是本公司對員工的基本承諾及保證。本公司通過ISO 14001及ISO 45001的認證。並由公司內部專業人員組成稽核團隊，每年進行內部稽核，也會邀請第三方公正單位進行外部的稽核，並根據稽核結果召開會議，進行必要的改善或矯正措施，及全體同仁全員參與的教育訓練，持續改善，以達零風險、零損失為最終目標，以此確保員工的健康、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2) 環境測定

針對員工作業場所可能存在之有害因子，定期每六個月實施作業環境檢測，確保有害物濃度不超過法令規定之容許濃度，保障作業員工健康，113年檢測結果皆符合法令規定標準。

(3) 承攬商管理

對廠區內承攬商的作業，針對高架、吊掛、動火、侷限空間、電氣等高風險作業進行必要的管制與風險管控。本公司在工程簽約時，就以書面說明公司作業規定，並要求承攬商簽署同意書。承攬商相關作業人員必須具備合格證照、穿戴適當之個人防護用具外，施工現場也會進行適當之安全作業防護措施。除了日常的點檢、自主維護及稽核外，也會定期委託外部合法機構進行設備的檢修與維護。

(4)廢棄物管理

廢棄物處理方式以回收再利用為優先，對於無法回收再利用的廢棄物則委託合法的清理機構，採用焚化或掩埋方式處理。為確實掌握廢棄物的流向，並經常派員稽核廢棄物清除處理廠商，確保所有廢棄物均合法處理，避免造成二次環境污染。

(5)5S 活動

本公司持續於公司內部推動5S活動（整理、整頓、清掃、清潔、紀律），目的就是希望透過5S活動養成員工自主管理、全員參與，進而提升員工工作效率、降低職場意外事件的發生，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衛生。

(6)產品綠色設計

「低毒害」、「延長產品壽命」、「省能源」、「易回收」是本公司產品設計的大宗旨。在此大宗旨下執行產品的設計與製造，並以創造企業獲利、持續降低對環境的衝擊為長期努力的目標。

(7)員工健康檢查

除了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外，並規定新進人員初進廠時必須進行體檢，特殊作業人員（主要包括化學品作業人員、輻射操作作業人員、焊錫作業人員、粉塵碎料作業人員、噪音環境中的作業人員等）更須每年接受檢查，以確保健康無虞。另餐飲服務的外包商入廠區時亦須依規定辦理體檢。

(8)其他

針對各項天然或人為可能引起之災害及法定傳染病，例如颱風、地震、火災、新流感等情況，本公司除定期進行各項模擬演練及教育訓練外，並建立廣泛且嚴密之防範措施及應變計畫，以在危機或災害事件發生時，迅速提出最適當之應變及重建方案，將企業經營可能面臨之不確定性因素及各項災害可能造成之衝擊降至最低，維持公司正常營運，以充分維護股東、客戶及員工之整體權益。

(9)113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無此情形。

(10)113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無此情形。

6.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致力於營造勞資間互信的氣氛，注重內部溝通，提供多種意見反應管道，如員工提案制度、勞資會議及定期溝通協調會議的召開、公司內部網路之各項公告與溝通及員工意見調查等，勞資關係向來十分和諧，無重大勞資糾紛。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召開勞資會議勞資間溝通良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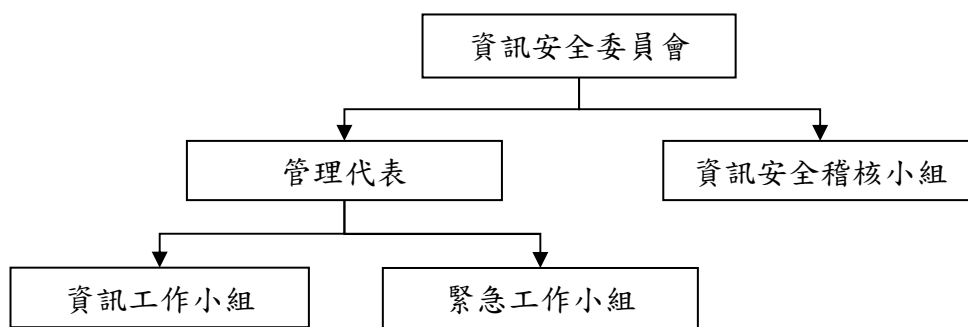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促進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執行之有效性，已於 109 年 1 月 31 日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由總管理處主管擔任召集人，每年定期或視需要召開會議，審查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事宜，使制度能有效達成既定之目標，增進業務運作之安全。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由總管理處柯茂全擔任資訊安全長，資訊安全權責單位為資訊室，設置資訊安全主管 1 人，以及資訊安全人員 1 人。資訊安全主管由資訊部門主管擔任，主要任務為負責協助與執行資訊安全相關作業，對資訊安全狀況進行預警、監控，並對資訊安全狀況與事件進行處置，對於資訊安全管理之改善提出建議，以及協助執行資訊安全之自我檢核。資訊安全人員由資訊人員擔任，負責規劃及執行各項資訊安全作業，主要任務為負責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規劃、執行、監控與改善及處理資訊安全事件。

本公司於 112 年取得 TISAX 汽車資訊安全評估交換機制管理系統 Level 3 認證，113 年 5 月 28 日到期；113 年 4 月 12 日完成內部稽核，發現 13 件觀察事項，已全部完成矯正處理，資訊安全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管理審查會議，於 113 年 5 月 10 日完成管理審查會議，113 年度管理審查會議合計召開 1 次，主要內容為檢討資訊安全政策、內外部關注者議題、稽核結果報告、風險評鑑與持續改善機會有關之決策，經第三方稽核於 113 年 10 月 24 日取得更新認證，於 116 年 6 月 20 日到期。

資訊安全治理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7 月 30 日提報董事會。113 年並無由於不適當或失敗的內部作業流程、人員與系統、或因外部事件而造成損失之風險，其中包括資產設備毀損造成營業中斷、營業秘密洩漏與系統失效之情事。



資訊安全委員會架構圖

2. 資訊安全政策

目的：

本公司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本公司所屬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提供資訊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特訂定資訊安全政策規範。

願景與目標：

(1) 資訊安全及原型品保護政策願景：

強化人員認知、避免資料外洩
落實日常維運、確保服務可用

(2) 依據資訊安全及原型品保護政策願景，擬定資訊安全目標及原型品保護如下：

- 辦理資訊安全及原型品保護教育訓練，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 保護本公司業務活動及原型品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與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 定期進行內部稽核，確保相關作業皆能確實落實。
- 確保本公司關鍵核心系統維持一定水準的系統可用性。

- (3)應針對上述資訊安全及原型品保護目標，擬定年度待辦事項、所需資源、負責人員、預計完成時間以及結果評估方式與評估結果，相關監督與量測程序，應遵循本公司”監督與量測管理辦法” IS-I15 辦理。
- (4)資訊工作小組應於管理審查會議中，針對資訊安全及原型品保護目標有效性量測結果，向資訊安全委員會召集人進行報告。
- (5)網路安全政策：
- 本公司遵循 ISO 21434 等國際網路安全標準或與客戶約定的網路安全管理流程來維護管理體系。
 - 本公司應遵守上述公司層面的一般政策。
 - 應識別與管理具有價值且與網路安全活動相關的資產，並由客戶與本公司協議適當的處理方式。
 - 本公司將開發安全產品作為核心價值，因此將確保採取必要的活動。在功能安全和資訊安全的技術解決方案存在權衡時，應優先考慮功能安全的危害和技術解決方案，以最小化對資訊安全屬性的影響。也應考慮與其他團隊的相依性，例如 IT 安全團隊、研發團隊、工程團隊等。當產品同時具有功能安全性和網路安全相關性時，將在整個產品開發週期中指派來自這兩個領域的專業人員。這些專業人員可能包括來自兩個領域的經理和架構師。
 - 本公司將定期對流程進行網路安全稽核，以確保流程和開發活動符合第一條的要求。
 - 本公司將確保員工具備良好的網路安全技能或計劃和安排適當的培訓。
 - 及時與客戶/供應商合作，對高優先級的威脅場景進行風險處理，並與客戶/供應商討論已識別的風險和漏洞。相關處理與識別程序，應遵循”風險評鑑與管理辦法” IS-I04 辦理。

責任：

- (1)建立及審查此政策。
- (2)資訊工作小組透過標準和程序以實施此政策。
- (3)所有人員和委外服務供應商均須依照相關安全管理程序以維護資訊安全政策。
- (4)所有人員有責任報告資訊安全事件和任何已鑑別出之弱點。
- (5)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或依本公司之相關規定進行懲處。

審查：

本政策應至少每年於管理審查會議審查乙次，以反映政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以確保本公司永續運作及資訊安全實務作業能力。

實施：

- (1)(含子公司)因業務需求取得本公司機敏性資訊或個人資料時，應負起資料保密責任及妥善運用，並遵守國家相關之法令及本公司之相關資訊安全規定。
- (2)若因疏失造成資料外洩或資安事件，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3)本政策經「資訊安全委員會」進行會審後，由召集人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3.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 (1)經由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的實施，可以有效減少資安事件的發生，對風險管理具有一定的成效，綜合評估成本與效益後，目前暫無承保資安險的急迫性與必要性。
- (2)已實施的 ISO27001:2013 標準 14 個領域及相關控措施。
- 資訊安全政策
 - 資訊安全組織
 - 人力資源安全
 - 資產管理
 - 存取控制
 - 密碼學
 - 實體及環境安全
 - 運作安全
 - 通訊安全
 - 系統獲取開發及維護
 - 供應者關係
 - 資訊安全事故管理
 - 營運持續管理之資訊安全層面
 - 遵循性
- (3)目前常見的網路惡意攻擊、勒索軟體等資安風險議題，已有投入網路資安設備的建置進行防護，如防火牆的入侵預防系統(IPS)設置，網路行為分析，威脅偵測應變服務(MDR)。
- 於 112 年 10 月完成集團三地重要伺服器佈署。
 - 監控期間 112 年 10 月~113 年 6 月事件摘要：總計偵測到 553 筆異常事件。分析後有 7 筆為高風險惡意軟體行為。該 7 筆事件皆由 MDR 服務自動阻擋，未有擴散產生危害之狀況。
- (4)每年都會針對核心系統，如網域控制站、電子郵件、ERP 系統、資料庫、文件主機等…進行弱點掃描，弱點修補、備份還原演練、資安事件演練、營運持續演練，有效的預防資安風險的發生，如果風險發生時可以有效的控制災害並減少損失。

113 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課程名稱	時數	對象	人數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2	各部門人員	520
資訊人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6	資訊人員	9
ISMS 文件說明、TISAX 日常管理要求	2.5	新進資訊人員	2
資訊資產盤點、風險評鑑作業	2.5	新進資訊人員	2
營運持續演練	2.5	新進資訊人員	2

4. 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民國 113 年 12 月 23 日至 117 年 12 月 23 日。	授信額度：新台幣貳億元整。首次動撥日起算 1 年為寬限期，待寬限期滿，每個月為 1 期，分 36 期攤還本金。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3,128,155	3,035,379	92,776	3.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3	906	447	49.3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445	6,041	1,404	23.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6,402	1,098,964	127,438	11.60
使用權資產	12,518	14,716	(2,198)	(14.94)
無形資產	32,388	31,389	999	3.18
其他資產	312,705	202,835	109,870	54.17
資產總額	4,720,966	4,390,230	330,736	7.53
流動負債	1,885,779	1,557,395	328,384	21.09
非流動負債	321,125	645,729	(324,604)	(50.27)
負債總額	2,206,904	2,203,124	3,780	0.17
股本	1,227,985	1,227,985	0	0
資本公積	449,109	449,022	87	0.02
保留盈餘	818,325	556,184	262,141	47.13
其他權益	18,631	(46,085)	64,716	140.43
股東權益總額	2,514,062	2,187,106	326,956	14.95
重大變動說明：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係增加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3. 其他資產：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增加。 4. 流動負債增加/非流動負債減少：係可轉換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非流動轉列至流動。 5. 保留盈餘增加：係營收增加，盈利增加。 6. 其他權益增加：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匯率變化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合併營業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623,396	3,766,293	857,103	22.76
營業成本	(3,425,969)	(2,867,240)	558,729	19.49
營業毛利	1,197,427	899,053	298,374	33.19
營業費用	(748,532)	(650,006)	98,526	15.16
營業利益	448,895	249,047	199,848	80.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385	24,283	(3,898)	(16.05)
稅前淨利	469,280	273,330	195,950	71.69
所得稅費用	(89,778)	(40,738)	49,040	120.38
本期淨利	379,502	232,592	146,910	63.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0,153	(8,496)	78,649	925.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9,655	224,096	225,559	100.65
重大變動說明：				
1.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係本年度獲利增加及匯率變化所致。				

(二)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在產品研發、生產、銷售策略上做適時地調整，包括導入創新技術於車電產品，提升產品競爭力；強化倉儲管理系統，提升物料追蹤效能；推出新產品，以掌握中國、東南亞及歐美市場消費力，提升新契機。

三、現金流量

(一)合併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註)
現金流量比率(%)	25.74	30.17	14.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54	24.36	107.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6.80	9.81	30.6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及5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二)合併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764,340	504,521	(546,759)	722,102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數，主要係來自消化存貨之營業收入。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無形資產、償還銀行借款及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車用電子相關的產業，在大陸及泰國均為100%持股，陸續處分與公司產品較不相關之轉投資企業，聚焦本業。

2.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	直(間)接持股比例	最近年度(113)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B. V. I.)	100.00	(232,747)	轉投資之怡利(江蘇)因價格競爭產生虧損	同怡利(江蘇)說明
HUGE PROFIT CO., LTD. (Belize)	100.00	223	113年7月已清算	無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100.00	257,239	營運狀況良好	無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100.00	(224,372)	因價格競爭產生虧損	推出新產品，及降成本計畫
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979	營運狀況良好	無
謙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0	(2,458)	該產業業務緊縮致虧損，業務待突破	無
迅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8	447	待轉型中	無
KOSO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49.00	(539)	成立於113年2月業務尚在推廣階段	代工業務推廣
E-LEAD ELECTRON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00.00	(1)	成立於113年11月業務尚在推廣階段	無

3. 未來一年重大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集團113年及114年第一季財務成本分別為34,836千元及8,623千元；113年底及114年第一季末金融機構融資佔合併資產總額各為15.89%及16.71%，對本公司及集團影響尚屬有限。
2. 集團113年度及114年第一季外銷比重分別佔96.22%及94.28%。本公司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暴露於美元、人民幣與泰銖，與新台幣之匯率變動風險，但因進貨、銷貨之匯率風險有一定程度相互抵銷，集團淨收美元，公司會適時進行換匯交易，以期降低匯兌損失。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集團銷貨至通貨膨脹較大的國家或區域均以美元計價，故預估通貨膨脹近期應不致對損益有重大之影響。
4. 本集團受利率及通貨膨脹影響程度有限，擬就匯率變動之未來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 (1)財務部與各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內外外匯走勢及變化資訊，以降低匯率變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 (2)向客戶報價時，考慮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已接單之利潤影響程度降低。
 - (3)於往來銀行外幣存款帳戶，因應外匯資金需求保留外幣部位，並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
 - (4)匯率波動幅度較大時，未來將適時採取其他工具規避匯兌風險，如買賣遠期外匯等操作，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 (5)本公司已製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並加強本公司風險控制管理。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集團113年度及114年第一季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交易。
2. 本集團113年度及114年第一季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之政策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規定辦理，並定期稽核及依規定公告，而對持有100%股權投資之子公司所為之行為，應無潛在之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113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關係人	往來科目	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	\$272,760	\$268,680	\$223,900	2.8%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05,625	\$1,005,625
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是	其他應收款	65,660	65,6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05,625	\$1,005,625

114年3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關係人	往來科目	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	\$274,380	\$274,380	\$131,190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53,148	\$1,053,148
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是	其他應收款	66,360	66,3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53,148	1,053,148

(2) 背書保證情形：

113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257,031	\$404,010	\$403,020	\$201,510	\$-	16.03%	\$1,257,031	Y	N	Y

114年3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316,436	\$411,570	\$411,570	\$205,785	\$-	15.63%	\$1,316,436	Y	N	Y

3. 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不適用。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未來研發計畫請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中華民國 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之(二)研發計畫；民國 114 年度持續進行既有產品及新產品開發專案，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 3.3 億元，較 113 年度減少 5%左右。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各項業務之執行均遵照國內外各地的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

與委任之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維持緊密的諮詢，以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及業務之影響，以及時規劃因應措施。

113年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研發能力，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在資通安全風險方面，本公司經由 TISAX 汽車資訊安全評估交換機制管理系統的實施，可以有效減少資安事件的發生，對風險管理具有一定的成效。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重大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併購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第一季之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占集團營收之百分比分別為 75%及 76%，其餘之銷貨風險相對並不重大。為避免銷貨過度集中，本公司致力開發新客戶。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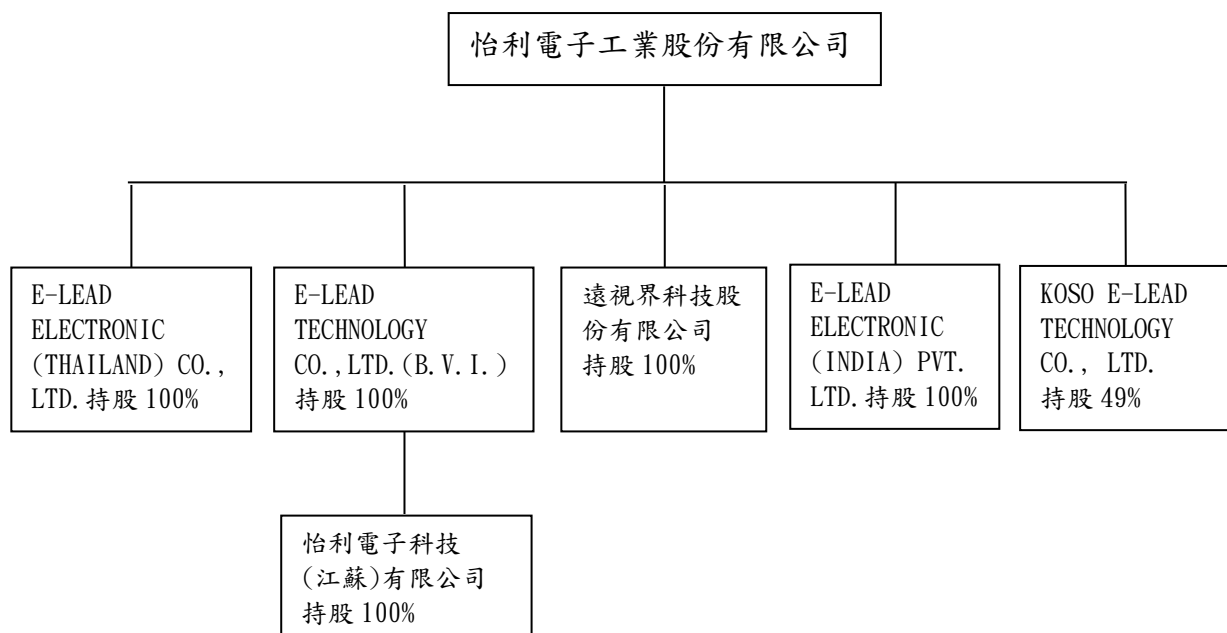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B. V. I.)	西元 2000. 07. 21	3rd Floor, Yamraj Building, Market Squa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773, 628	財務投資業務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西元 2006. 02. 06	888/4 Moo 7 Sukhumvit Rd., Tambon bangpoomai, Amphur muang,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370, 901	車載影音導航主機、後座娛樂系統及其他車用電子配件
怡利電子科技 (江蘇) 有限公司	西元 2000. 10. 30	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錦湖西路 167 號 (運東經濟開發區)	742, 242	抬頭顯示器及其他車用電子配件
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23. 08. 10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186 號 4 樓之 9	50, 000	遠距視界護眼產品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E-LEAD ELECTRONIC (INDIA) PVT. LTD.	西元 2024. 08. 22	Kohinoor World Towers, 9 Flr, Unit 906, Tower-2, Pimpri P F, Pune City, Pune-411018, Maharashtra	3,888	貿易業務
KOSO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西元 2024. 03. 19	55/54 Mu 6, Sukhumvit Road, Bang Pu Mai Sub-district, Mueang Samut Prakan District, Samut Prakan Province Thailand	8,982	貿易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包括車用電子，產品包含車載影音導航主機、後座娛樂系統、光學投射型-遠距成像抬頭顯示器(HUD)、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數位儀表、環景系統、倒車顯影等。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11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率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B. V. I.)	董事長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代表人：陳錫勳	23,938,736	100%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代表人：陳錫蒼 陳錫勳 陳暉婷	4,000,000	100%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B. V. I.) 代表人：陳錫勳 陳克亞 蔡敏男 程灯貴	-	100%
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代表人：陳錫勳 陳克亞 陳凱文 陳錫蒼	5,000,000	100%
E-LEAD ELECTRONIC (INDIA) PVT.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代表人：陳錫蒼 陳錫勳 古迪恩	1,000,000	100%
KOSO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董事	怡利電子工業(股)公司代表人：陳錫蒼 陳暉婷	49,000	49%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本期綜合損益	每股盈餘(元)
E-LEAD ECHNOLOGYCO., LTD. (B. V. I)	\$773,628	\$405,466	\$ -	\$405,466	\$ -	\$(104)	\$(224,311)	\$(204,917)	\$(9.37)
E-LEAD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370,901	1,276,360	238,560	1,037,800	1,695,126	306,402	258,554	258,554	64.64
怡利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742,242	2,129,076	1,726,488	402,588	2,344,484	(229,178)	(226,178)	(226,178)	不適用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本期綜合 損益	每股盈 餘(元)
遠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79,665	24,942	54,723	87,464	10,137	8,513	8,513	1.70
E-LEAD ELECTRONIC (INDIA) PVT. LTD.	3,888	3,826	-	3,826	-	(1)	(1)	(1)	-
KOSO E-LEAD TECHNOLOGY CO., LTD.	8,982	9,412	951	8,461	851	(1,117)	(1,101)	(1,101)	(1.10)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並無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錫勳

